

惠州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惠文明办〔2018〕92号



关于进一步抓好落实志愿者网上实名注册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文明办，市直和驻惠各有关单位：

根据《惠州市建设“志愿之城”实施方案》（惠市委办发〔2018〕16号）和《关于做好“志愿之城”创建志愿者实名注册工作的通知》（惠文明办〔2018〕38号）有关要求，为扎实推进我市志愿者网上实名注册工作，进一步壮大惠州志愿者队伍，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

根据《惠州市建设“志愿之城”实施方案》要求，到2020年年底，全市注册志愿者人数占全市常住人口的20%以上，其中城市建成区注册志愿者人数占城市建成区常住人口的25%以上。到2018年年底，全市注册志愿者人数达到80万人；2019年年底，全市注册志愿者人数达到100万人；2020

年年底，全市注册志愿者人数达到 120 万人。

二、18 类学雷锋志愿服务组织志愿者注册具体任务

中央文明办对于 18 类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明确规范：即党员志愿服务，青年志愿服务，老年志愿服务，学生志愿服务，巾帼志愿服务，职工志愿服务，红十字志愿服务，社区志愿服务（邻里守望志愿服务），平安志愿服务，文化志愿服务，科普志愿服务，普法志愿服务，文明交通志愿服务，文明旅游志愿服务，关爱山川河流志愿服务，服务百姓健康志愿服务，志愿助残阳光行动，精准扶贫志愿服务。

（一）党员志愿服务

全市各级党组织要引导广大党员主动注册志愿者，积极参加志愿服务活动。制定党员志愿服务活动日方案，结合每月的“党员活动日”，全年组织党员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 4 次，同时要求开展的志愿服务活动要与实际工作紧密结合，着力解决实际问题，特别是要多办解民忧、增民利、化民怨的实事好事。常态化开展“党员责任岗”党员志愿服务，倡导共产党员到所居住的社区报到做志愿者。

牵头单位：市委组织部

责任单位：各县（区）

（二）青年志愿服务

全市各级团组织要发动广大团员青年主动注册志愿者，常态化开展青年志愿服务活动，推动青年志愿服务的日常化、便利化，吸引更多青少年参与志愿服务实践。

牵头单位：团市委

责任单位：各县（区）

（三）老年志愿服务

全市各相关单位要充分引导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老模范、老职工主动注册志愿者，力所能及地参加老年志愿服务活动。老干部在老年志愿者活动中发挥“领头羊”作用，一个带一批，一群带一片，积极发动老年志愿者实名注册，适时成立老年校外辅导志愿服务队，结对学校、班级开展“大手拉小手”革命传统教育、法律、科普进校园等活动，结对帮扶困境儿童、留守儿童，开展青少年帮教活动。

牵头单位：市老龄办

责任单位：市老干部局、市人社局、各县（区）

（四）学生志愿服务

各级各类学校要常态化开展学生志愿服务活动。中小学每学年开展2个学时以上的志愿服务实践活动，大中专院校及技工学校每学年设置2个学分的志愿服务社会实践选修课程，要将“志愿校园”创建活动与文明校园创建活动结合起来，将志愿精神作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内容，融入课堂教学、课外活动和社会实践中，不断强化广大学生的志愿服务意识，认真落实《学生志愿服务管理暂行办法》，鼓励惠州市内大学、中（高）职及技工学校建立学雷锋志愿服务站，支持中小学创造条件设立学雷锋志愿服务点，推动各级各类学校广泛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教育部门探索将学雷锋志愿服务纳入学生评价考核的制度体系。

牵头单位：市教育局

责任单位：市人社局、各县（区）

（五）巾帼志愿服务

广泛吸纳各类女性群体加入到志愿服务队伍中来，积极注册成为巾帼志愿者，常态化开展巾帼志愿服务活动。同时，倡导以家庭为单位参与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以家庭的“微志愿”带动社会的“大志愿”。

牵头单位：市妇联

责任单位：各县（区）

（六）职工志愿服务

全市所有国有企业和 60% 的规模以上非公企业要成立职工志愿服务组织，同时积极发动国有企业和规模以上非公企业在岗职工注册成为志愿者，常态化开展职工志愿服务活动。

牵头单位：市总工会

责任单位：各县（区）

（七）红十字志愿服务

各级红十字会要成立红十字志愿服务队，发动全体红十字会员注册成为志愿者，开展常态化的相关志愿服务。

牵头单位：市红十字会

责任单位：各县（区）

（八）社区志愿服务

进一步完善社区志愿服务站点常态化运行，发动社区业主、户主、档主注册成为志愿者，支持和联络各类志愿服务

组织走进社区、走进楼道、走进家庭，了解和征集群众需求，结合自身能力特点，有针对性地做好社区志愿服务规划，设计服务项目，常态化开展社区志愿服务活动。

牵头单位：市文明办

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房管局、市妇联、团市委、各县（区）

（九）平安志愿服务

推动全市政法系统有关部门工作人员注册成为志愿者，分级分类组建平安志愿服务队，开展常态化平安志愿服务活动。

牵头单位：市委政法委

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各县（区）

（十）文化志愿服务

全市各级文化、广播、新闻出版单位和各类文化行业协会组织要积极引导有音乐、舞蹈、美术、创作、戏曲等文化艺术专长、热心公益文化事业、愿意为他人提供文化服务的人员注册成为志愿者，积极搭建文化志愿服务平台，开展文化普及工作，丰富志愿服务载体，结合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等公共文体场所开放，打造文化志愿服务活动品牌。

牵头单位：市文广新局

责任单位：市文联、惠州报业传媒集团、惠州广电传媒集团、各县（区）

（十一）科普志愿服务

全市各级科协组织要积极发动、组织所属会员、专家和

广大科技工作者，注册成为志愿者，既要建立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事业科技专家服务团，鼓励支持高层次科学家、技术专家团体积极投身科普志愿服务工作，又要发展壮大中小学科技辅导员志愿者队伍，着力建设适应青少年课外科普活动的校外科技辅导员志愿者队伍，还要建立健全在校大学生参加科普志愿服务工作的组织机制，通过高校科协或学生团体组织，积极动员更多的大学生注册成为科普志愿者。

牵头单位：市科协

责任单位：各县（区）

（十二）普法志愿服务

全市各级司法和行政执法人员、法律服务人员、大专院校法律专业师生注册成为志愿者，进一步动员、引导更多社会力量参与普法志愿服务工作，推动普法工作社会化、制度化发展。

牵头单位：市司法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

（十三）志愿助残阳光行动

全市各级残联机构和协会组织要发动本单位工作人员注册成为志愿者，积极开展以社区残疾人为主要服务对象的助残志愿服务宣传咨询和现场服务活动。

牵头单位：市残联

责任单位：各县（区）

（十四）精准扶贫志愿服务

推动全市各级扶贫办机构、农业单位工作人员和驻村扶

贫干部注册成为志愿者，积极开展常态化精准扶贫志愿服务活动。

牵头单位：市扶贫办

责任单位：市直和驻惠各相关单位、各县（区）

（十五）服务百姓健康志愿服务

全市各级卫计部门和医院工作人员注册成为志愿者，围绕深化医改、完善人口生育政策、健康扶贫等健康中国建设重点任务，推动志愿服务向基层一线延伸，在窗口单位拓展，向困弱人群倾斜，切实把志愿服务作为深入持久提升医疗机构服务质量和水平的重要内容。

牵头单位：市卫计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

（十六）关爱山川河流志愿服务

全市各级环保部门、水务部门及其所属单位工作人员注册成为志愿者，推进关爱山川河流志愿服务活动，开展河流生态保护相关知识的宣传，推动市民成为节水护水的志愿者和先行者，进一步增强人们关爱自然、保护环境意识。

牵头单位：市环保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

（十七）文明交通志愿服务

全市各级交警部门、交管部门及其所属单位工作人员注册成为志愿者，常态化开展文明交通执勤志愿服务活动，在全市大力倡导文明交通行为，引导广大人民群众进一步提升文明交通意识。

牵头单位：市公安局

责任单位：市交通局、各县（区）

（十八）文明旅游志愿服务

全市各级旅游部门、旅游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注册成为志愿者，积极开展文明旅游志愿服务，提升旅游行业文明形象，相应组建“文明旅游志愿服务队”，设置“学雷锋志愿服务站”和“学雷锋志愿服务岗”，以此提升旅游行业从业人员志愿服务工作能力，树立文明服务质量样板。

牵头单位：市旅游局

责任单位：市交通局、市园林局、各县（区）

三、志愿者注册登录方式

1. 志愿者注册：登录进入惠州志愿服务网（<http://zyfw.hznews.com>），点击右上角“志愿者注册”链接，进入志愿者注册页面，完整填写注册信息后，点击页面底部“申请成为实名注册志愿者”按钮，若用户填写的信息无误，进入信息提交成功页面，等待实名认证。

2. 志愿者注册后，需等待网站管理员审核通过，再使用注册账号密码进行登录。

3. 志愿者登录成功后，需在“志愿团体”栏目找到并加入本单位的志愿服务队，加入后方可报名参加志愿服务项目、记录服务时长、下载志愿证书等。

四、工作要求

1. 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推进志愿者注册工作是我市迎接 2018 年全国文明城市复查和“志愿之城”创建的一项重要

内容，希望各级有关单位提高政治站位，在思想上高度重视，摆上议事日程，领导干部要带头注册、加强督促和引导，确保此项工作真正抓实抓全。

2.实行“一张网”注册。按照中央文明办、民政部、共青团中央《关于推广应用〈志愿服务信息系统基本规范〉的通知》（民函〔2015〕273号）要求和全国文明城市（地级以上）、全国文明城市（县级城市）、广东省文明镇街（村居）测评体系中对志愿服务的测评要求，全市实行“一张网”注册，凡惠州市内的各级各类志愿服务组织和志愿者，无论之前在哪类志愿服务信息系统注册，都必须统一在惠州志愿服务网“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进行实名注册。

3.加强宣传动员，强化督促引导。“志愿之城”工作涉及各部门、各单位、各社区、各家庭及每个公民，是全民共同参与的建设工作，也是惠及全民的群众工作。要紧扣群众需求，利用报纸、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体开设专版、专栏、专题营造声势、宣传典型、推广经验，同时，借助互联网、手机、流动户外广告等新兴媒体拓展平台，利用好微博、微信、微视、微电影等传播手段，开展全方位、多视角、高密度的立体宣传。各地有关单位要加强思想发动和教育引导，切实抓好志愿者注册工作的组织实施。市文明办将对各有关单位落实志愿者注册工作进行检查评比，并将检查结果纳入惠州市文明创建动态管理考核评价中。

请各单位将惠州市志愿者注册统计汇总表（含联络员）填报后，于10月31日下午下班前上报邮箱：hzyfww@163.com，

联系人：吴斌和，联系电话：0752-7777803。

- 附件：1.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使用操作文档
2.18类志愿服务组织志愿者网上注册情况统计表
3.各相关单位志愿服务工作人员登记表

惠州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10月30日

办公室



附件 1

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使用操作文档

（一）惠州市志愿服务组织注册命名方式

市直单位和驻惠单位既可成立党员志愿服务队，也可直接成立志愿服务队，还可以成立具有行业特点的志愿服务队，注册时，其名称建议统一修改为“惠州市 XX 党员志愿服务队”或“惠州市 XX 志愿服务队”或“惠州市 XX * * 志愿服务队”（XX 为市直和驻惠单位名称全称或通用简称，* * 为行业特点表达，如市文广新局文化志愿服务队）。

各县（区）直单位的志愿服务组织注册命名方式同上。

各镇、街道成立的志愿服务队统一命名为“XX 县（区）XX 镇（街道）志愿服务总队或队”（前面 XX 为县、区名称，后面 XX 为各镇、街道的名称简写，如桥东街道办事处成立的志愿服务队应命名为：惠城区桥东街道志愿服务队），各村、社区成立的志愿服务队统一命名为：“XX 县（区）XX 镇（街道）YY 社区志愿服务队”（前面 XX 为县、区名称，后面 XX 为各镇、街道的简称、YY 为各村、社区的简称，如桥东街道东湖社区的志愿服务队名称为“惠城区桥东街道东湖社区志愿服务队”）。已完成志愿服务队注册的单位不需要重复注册，根据要求进行填写，并报所在县（区）文明办

(局)，由县(区)文明办(局)统一上报市志愿服务联合会进行统一修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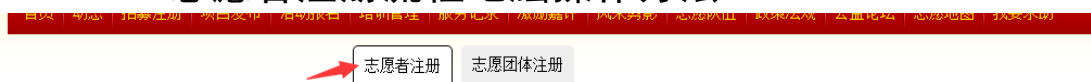
(二) 惠州志愿者注册流程(电脑版) (手机版)

一、注册注意事项

1. 每一个姓名与身份证号只能申请注册一个志愿者，并获得唯一的全国注册志愿者编号。所填的基本信息必须真实有效，系统将通过公安部全国公民身份证号码查询服务中心联网验证身份。

2. 个人在网上实名注册成志愿者后，可根据自己的意愿选择加入所在单位、乡镇、社区、学校等志愿团体(志愿服务队)。原则上一个志愿者只能加入一个团体，但不影响其参与其他志愿服务团体组织活动和服务时数记录。

二、志愿者注册流程电脑操作方法



1. 百度搜索“惠州志愿服务网”(<http://zyfw.hznews.com>)
2. 打开“惠州志愿服务网”
3. 点击右上角“注册”
4. 进入志愿者注册页面，按照注册页面各项要求如实填写信息。
5. 点击“申请成为实名注册志愿者”按钮，等待系统实名

认证（约 3-5 个工作日认证）。

三、志愿者注册流程手机操作方法



1.手机微信关注“惠州市志愿服务联合会”公众号：



hzyf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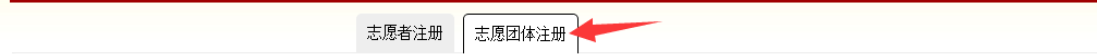
（功能：志愿者注册、参与活动、加入团体、记录时长）

2.点击下方菜单“志愿惠州”→“志愿者注册”进入志愿者注册页面。

3.进入志愿者注册页面，按照注册页面各项要求如实填写信息，点击“申请成为实名注册志愿者”按钮，等待系统实名认证（约 3-5 个工作日认证）。

（三）惠州志愿团体注册流程

一、在民政部门注册的法人社会组织志愿团体注册流程



1.百度搜索“惠州志愿服务网”（<http://zyfw.hznews.com>）

2.打开“惠州志愿服务网”

3.点击右上角“注册”

4.进入志愿团体注册页面，按照注册页面各项要求如实

填写信息。（注意：登记状态栏请勾选“法人组织”，登记部门栏勾选“民政部门”，登记机关栏点击“选择”在弹出的菜单中依次选择“惠州市 或 各县（区）”）

5.最后点击最下方的“申请成为志愿团体”

6.等待审核通过

二、未在民政部门注册的民间志愿团体注册流程

1.百度搜索“惠州志愿服务网”

（<http://zyfw.hznews.com>）

2.打开“惠州志愿服务网”

3.点击右上角“注册”

4.进入志愿团体注册页面，按照注册页面各项要求如实填写信息。（注意：登记状态栏请勾选“未登记的志愿服务组织”，联络团体栏点击“选择”，在弹出的菜单里依次点击广东省→惠州市→惠州市志愿服务联合会 或 各县（区）志愿服务联合会）

5.最后点击最下方的“申请成为志愿团体”

6.等待上级审核通过

备注：

如何区分志愿团体是“法人组织”，还是“未登记的志愿服务组织”？

答：根据《志愿服务条例》，在民政部门登记成立的社会组织，如基金会、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社会服务机构)，以及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公益活动举办单位和公共服

务机构等均可以开展志愿服务活动。这些组织注册志愿团体账号时，如有登记证书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应选择“法人组织”，并区分是在民政或其他部门登记；如没有，应选择“未登记的志愿服务组织”。

（四）惠州志愿者加入志愿团体流程

方法一（志愿者操作）：

1. 志愿者登录个人帐户
2. 点击左边菜单栏“志愿团体”下“我的团体”
3. 点击页面左上方“参加更多团体”
4. 在页面下方团体名称栏输入要加入的团体名称，点击“搜索”
5. 点击页面左下方搜索出自己想要加入的团体
6. 点击页面右下方“我要加入”
7. 等待团体负责人同意

方法二（团体操作）：

1. 志愿服务团体登录账户
2. 点击“我的成员”→“添加成员”
3. 将通过实名认证志愿者的姓名与身份证号码输入

备注：

志愿团体为何“拒绝任何人加入”？

答：系统默认对所有志愿团体设置为“拒绝任何人加入”。

志愿团体登录本系统，在“团体设置”页面，“成员加入方式”

一栏，根据需要选择合适的成员加入方式。

（五）惠州市志愿服务时长录入方法

“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提供了五种计时方式，五种计时方式各有特色，适用于各种情况，志愿服务团体和志愿者可以根据自身情况选择其中一种方便且适合自己的计时方式来记录志愿服务时长。

1.团体录入（团体统一录入，适用于活动结束后，将成功报名的志愿者汇总统计录入相同或不同的志愿服务时间）：志愿团体登陆“惠州志愿服务网”，点击右上角“志愿中心”，进入“我的项目”，注意在“运行中”标签页上，点击某个项目岗位操作栏中的“记时”按钮，进入“时长录入”页面。志愿团体即可为志愿者录入志愿服务时间。

2.个人申报（活动结束后团体遗忘录入或者录入时间有差异，志愿者可以以“申请时长”的方式提出申请或异议）：志愿者登陆“惠州志愿服务网”，进入“我的项目”点击某个项目岗位，当该项目岗位为“已录用”时，可以点击操作栏的“申请时长”，进入“申请时长”页面。志愿者申请时长后，志愿团体登陆“惠州志愿服务网”，进入“我的项目”点击项目岗位操作栏中的“记时”按钮，进入“时长审批”页面，对志愿者提交申请的志愿服务时间确认后即可生效。

3.时长码记录（团体在发布项目成功后生成若干时长的时长码，在现场分发给参与活动的志愿者，志愿者在活动后

登陆系统自行录入)：志愿团体登陆“惠州志愿服务网”，进入“我的项目”点击项目岗位操作栏中的“记时”按钮，进入“时长录入”页面，点击“时长码”按钮，再点击“生成时长码”按钮生成时长码，将时长码打印后分发给参与该项目的志愿者。志愿者登陆“惠州志愿服务网”，进入“我的项目”页面，点击“录入时长码”按钮，输入时长码，即可记录志愿服务时间。

4.扫描二维码记时（团体登陆中国志愿 APP，扫描志愿者二维码，实现签到，离开时再次扫描二维码实现签退，签到与签退之间的时间累积志愿服务时长）：志愿团体登陆“中国志愿”手机 APP，在 APP 下面菜单“扫一扫”即可看到正在开展的志愿项目。志愿团体负责人可以通过“签到”、“签出”功能，扫描志愿者的二维码，系统自动根据签到和签出的时间差记录志愿服务时间。（添加“惠州市志愿服务联合会”微信公众号：hzyzfw 回复“中国志愿”即可下载 APP，微信公众号账号导航栏亦可进行系统操作）

5.批量导入（团体按照系统要求制作批量志愿服务数据导入系统记录志愿服务时间）：团体登录后进入“我的项目”点击“记时”“导入时长”按钮，按照系统要求的格式导入记录的志愿服务数据内容，完成志愿服务记录导入，批量记录志愿服务时间。

附件 2

18 类志愿服务组织志愿者网上注册情况统计表

牵头单位名称	符合注册条件人数	实际注册人数	实际注册比例	备注

备注：各责任单位将统计数据报牵头单位汇总后，由牵头单位填报。

附件 3

各相关单位志愿服务工作人员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分 管 领 导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志愿者编号		邮箱		微信			
负 责 同 志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志愿者编号		邮箱		微信			